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lying Financial Service Holdings Limited
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0)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分；(ii)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公告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9,721**	104,390
其他收入／(開支)淨值	5	**12,675**	(3,022)
僱員福利開支		**(25,322)**	(48,847)
其他行政開支		**(28,552)**	(53,101)
虧損撥備		**(16,306)**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362,272)**	(522,747)
商譽減值虧損		**–**	(48,316)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19,810)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		**(89,535)**	(108,272)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2,169
財務成本	6	**(1,184)**	(7,330)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7	**(490,775)**	(704,886)
所得稅抵免	8	**20,428**	5,624
年度虧損		**(470,347)**	(699,262)
其他全面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13,829**	(10,648)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兑差額		**965**	(4,083)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14,794**	(14,731)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455,553)**	(713,993)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68,725)**	(673,713)
非控股權益		**(1,622)**	(25,549)
		(470,347)	(699,262)
應佔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55,972)**	(688,444)
非控股權益		**419**	(25,549)
		(455,553)	(713,993)
每股虧損	9		
－基本(人民幣分)		**(27.07)**	(38.91)
－攤薄(人民幣分)		**(27.07)**	(38.9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0**	7,442
投資物業	10	**47,870**	49,14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	**263,159**	625,43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1	**54,129**	40,300
貸款及應收賬款	12	**5,242**	6,269
		371,670	728,582
流動資產			
貸款及應收賬款	12	**10,055**	53,747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5,615**	55,475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1**	1
可收回稅項		**–**	3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324**	16,973
		22,995	126,234
流動負債			
預收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0,651**	30,985
合約負債		**3,712**	2,466
應付股東款項		**11,506**	13,442
應付股息		**106**	113
銀行借款	14	**15,735**	2,154
租賃負債		**155**	5,176
即期稅項負債		**11,097**	29,676
		92,962	84,012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69,967)**	42,22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01,703**	770,804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4	–	12,206
租賃負債		–	1,369
		–	13,575
資產淨額		**301,703**	757,229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2,004**	142,004
儲備		**147,475**	603,447
		289,479	745,451
非控股權益		**12,224**	11,778
權益總額		**301,703**	757,229

1. 一般資料

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麼地道61號冠華中心13樓1309室。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GEM(「**GEM**」)上市。

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前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投資於物業發展項目、經營金融服務平台、提供委託貸款及其他貸款服務、財務顧問服務及融資租賃服務。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明晟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的公告所述,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鄭偉京先生(「**鄭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郭嬋嬌女士(「**郭女士**」)及本集團三名僱員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晚上起被中國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分局**」)拘留,以待調查若干涉嫌非法吸收公衆存款罪(統稱「**相關拘留**」)。相關拘留與向貸方償還網上融資中介業務的若干未清償資金(「**未清償資金**」)有關,有關業務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深圳市匯聯互聯網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深圳市匯聯互聯網金融**」)進行,且已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停止經營。於本公告日期,分局對涉嫌非法吸收公衆存款罪的調查(「**調查**」)仍在進行當中。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所述,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資產已遭分局扣押,當中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賬面值約人民幣47,870,000元(附註10)、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本證券,賬面值約人民幣54,129,000元,以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透過有限合夥於若干物業發展項目持有的股權,而本集團於其中投資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賬面值約人民幣128,838,000元(統稱「**扣押資產**」)。扣押資產為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所有,上述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已就未清償資金提供若干擔保書(「**擔保文件**」)。誠如同一公告所述,扣押資產根據擔保文件予以抵押,用作結付未清償資金的抵押品。

此外,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公司印章被分局扣押。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GEM上市規則所載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

編製本集團綜合業績所使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編製本集團綜合業績時，本集團採納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且與本集團有關的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導致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可評論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旗下公司之間的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入賬時對銷。

持續經營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淨虧損人民幣470,347,000元，同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7,118,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69,967,000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僅為人民幣7,324,000元。此外，誠如本公告附註15所載，本集團亦涉入若干訴訟或申索。

上述狀況顯示重大不確定性存在，並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隱憂，以致本集團可能無法變現資產及履行日常業務過程中的責任。

有見及此，本公司董事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週轉狀況及業績，以及可用的財務資源，以評估本集團有否足夠財務資源支撐其持續經營。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以緩解其面臨的週轉問題，包括但不限於：

(i) 就人民幣15,735,000元的銀行貸款而言，本集團正積極與銀行磋商債務重組計劃，包括付款條款、利率及抵押品，從而增加本集團的流動性。

(ii) 本集團正與本公司一名股東商討延長其相關借款，而該股東不會採取行動要求即時償還商討中的借款。

(iii) 本集團將實施營運計劃以控製成本及從業務產生充足的現金流量；及

(iv) 本集團亦正與多家金融機構磋商，並認為在可預見的未來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提供資金的各種方案，包括物色潛在投資者以投資於本集團進行的各種項目。

董事經審閱管理層所編制，由報告期末起計涵蓋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預測後認為，考慮到上述計劃及措施，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將會有足夠營運資金撥付其業務，並有能力於財務責任到期時予以履行；因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制綜合財務資料實屬恰當。

萬一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則可能無法繼續按持續基準經營，並須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為可能出現的未來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重新歸類為流動資產。上述調整的效應未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有四個(二零一九年：四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由於從事的服務及所需業務策略各不相同，故區分管理。下文概述本集團各可呈報分部的經營情況：

投資於物業發展項目	有限合夥(投資於物業發展項目並入賬列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投資收入及有關顧問服務收入；
運作金融服務平台	提供金融顧問服務及金融服務平台；
提供委託貸款、典當貸款、其他貸款服務以及財務顧問服務	向借款人及財務機構提供短期及長期貸款及財務顧問服務；及
融資租賃服務	提供長期融資租賃服務。

可呈報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

	投資於物業發展項目	運作金融服務平台	提供委託貸款、典當貸款、其他貸款服務及財務顧問服務	融資租賃服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823**	**15,410**	**3,471**	**17**	**19,721**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444,384)**	**(16,696)**	**(24,165)**	**496**	**(484,749)**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量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362,272**	**–**	**–**	**–**	**362,272**
其他開支/(收入)淨額	**105**	**(10,244)**	**(949)**	**(1,504)**	**(12,5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9**	**1,585**	**1,836**	**–**	**3,660**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86**	**–**	**697**	**–**	**7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27**	**–**	**221**	**–**	**2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28)**	**(370)**	**(1,191)**	**(1,449)**	**(3,138)**
撇銷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0**	**1,020**	**240**	**243**	**1,533**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	**78,409**	**5,897**	**4,971**	**258**	**89,535**
收回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9,271)**	**(847)**	**–**	**(10,118)**
添置非流動資產	**–**	**2,041**	**28**	**–**	**2,069**
薪金及工資	**1,179**	**10,177**	**11,647**	**53**	**23,05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235,978**	**61,586**	**47,954**	**265**	**345,783**
可呈報分部負債	**5,206**	**18,375**	**31,095**	**4,952**	**59,628**

	投資於物業發展項目	運作金融服務平台	提供委託貸款、典當貸款、其他貸款服務及財務顧問服務	融資租賃服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57,163	19,495	26,961	771	104,390
可呈報分部虧損	(579,820)	(113,862)	764	(1,666)	(694,584)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量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522,747	–	–	–	522,747
其他(開支)/收入淨額	(1,035)	5,877	(160)	(270)	4,4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032	470	1,793	821	7,116
無形資產攤銷	–	2,476	–	–	2,476
商譽減值虧損	–	48,316	–	–	48,316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19,810	–	–	19,8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	319	–	3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	757	–	757
出售使用權資產收益	–	–	106	–	106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	–	742	1,368	2,110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	79,493	22,608	5,843	(330)	107,614
添置非流動資產	40	675	2,176	–	2,891
薪金及工資	21,853	13,977	10,145	159	46,13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694,754	66,891	38,886	2,280	802,811
可呈報分部負債	41,141	5,761	8,857	8,799	64,558

(b) 可呈報分部收益、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9,721**	104,390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可呈報分部虧損	**(484,749)**	(694,584)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虧損)	**47**	(249)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收益	**(1,270)**	8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4)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2,169
未分配財務成本	**–**	(6,156)
未分配公司開支	**(4,803)**	(6,892)
除所得稅開支前綜合虧損	**(490,775)**	(704,886)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345,783**	802,811
投資物業	**47,870**	49,140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1**	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31**	412
未分配公司資產	**80**	2,452
綜合資產總額	**394,665**	854,816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59,628**	64,558
應付股東款項	**11,506**	13,442
應付股息	**106**	113
銀行借款	**15,735**	14,360
未分配公司債券	**5,987**	5,114
綜合負債總額	**92,962**	97,587

(c) 客戶合約收益的地區資料及分拆

下表載列按主要地區市場、主要產品及服務項目及確認收益時間分拆的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分部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投資於物業發展項目		運作金融服務平台		提供委託貸款、典當貸款、其他貸款服務以及財務顧問服務		融資租賃服務		總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	**823**	57,163	**15,410**	19,495	**2,648**	26,074	**17**	771	**18,898**	103,503
香港	**–**	–	**–**	–	**823**	887	**–**	–	**823**	887
總計	**823**	57,163	**15,410**	19,495	**3,471**	26,961	**17**	771	**19,721**	104,390
收益										
投資收入	**–**	49,000	**–**	–	**–**	–	**–**	–	**–**	49,000
財務顧問服務收入	**823**	8,163	**–**	–	**370**	23,465	**–**	–	**1,193**	31,628
平台服務收入	**–**	–	**15,410**	19,495	**–**	–	**–**	–	**15,410**	19,495
利息收入	**–**	–	**–**	–	**3,101**	3,496	**–**	–	**3,101**	3,496
融資租賃服務收入	**–**	–	**–**	–	**–**	–	**17**	771	**17**	771
	823	57,163	**15,410**	19,495	**3,471**	26,961	**17**	771	**19,721**	104,390
收入確認時間										
在特定時點	**–**	49,000	**15,410**	15,162	**370**	23,101	**–**	–	**15,780**	87,263
隨時間轉移	**823**	8,163	**–**	4,333	**3,101**	3,860	**17**	771	**3,941**	17,127
	823	57,163	**15,410**	19,495	**3,471**	26,961	**17**	771	**19,721**	104,390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主要歸屬於單一地區，即中國。因此，並無按地區呈列非流動資產分析。

(d) 主要客戶資料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龐大。本集團收益包括自下列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10%的交易對手獲得的收益，有關收益均來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通過營運金融服務平台分部的收益(二零一九年：投資物業開發項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交易對手A	**不適用**	21,062
交易對手B	**不適用**	20,092
交易對手C	**3,396**	不適用
交易對手D	**3,366**	不適用

不適用：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同期自相關客戶所得收益的相關比較數字不超過本集團收益10%。

4. 收益

收益(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來自其主要活動的收入。年內確認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財務顧問服務收入	**1,193**	31,628
平台服務收入	**15,410**	19,495
	16,603	51,123
其他來源收入：		
透過有限合夥投資於物業發展項目的投資收入 *(附註11(a)(i))*	**–**	49,000
利息收入	**3,101**	3,496
融資租賃服務收入	**17**	771
	3,118	53,267
	19,721	104,390

5. 其他收入／(開支)淨額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9**	1,07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a)	**–**	2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股息收入		**–**	2,600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收益	10	**(1,270)**	840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虧損)		**47**	(249)
貸款及應收賬款壞賬撇銷		**–**	(9,478)
收回以往確認的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		**10,11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3,138**	757
其他		**613**	1,414
		12,675	(3,022)

附註：

(a) 投資利息收入包括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6. 財務成本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14	**793**	2,364
公司債券的實際利息		**–**	3,792
租賃負債利息		**391**	1,174
		1,184	7,330

7.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912**	1,265
折舊開支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153**	1,577
－計入以下各項的使用權資產			
－按成本列賬租作自用的 其他樓宇		**2,507**	5,452
－汽車		**–**	101
短期租賃開支		**2,349**	665
法律及專業費		**8,321**	9,441
技術服務費		**4,745**	6,55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248**	319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	2,110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783**	–
撇銷已付女、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33**	–
無形資產攤銷		**–**	2,47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25,322**	48,847
薪金及工資		**23,438**	41,685
退休金計劃供款			
－定額供款計劃	(b)	**1,884**	7,162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a)	**–**	(2,169)

附註：

(a)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撥回乃就以下各項確認：(1)董事及員工；及(2)根據服務合約聘用的顧問，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954,000元及人民幣215,000元。二零一八年計劃下的購股權相關開支的轉撥乃由於未能滿足歸屬條件。

(b)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頒佈通知，內容有關防控新冠肺炎傳播期間中國社會保障供款的管理事宜(人社廳明電2020年7號，下稱「7號通知」)，以確保地方社會保障局(「**社會保障局**」)訂出恰當措施。多個社會保障局亦已因應7號通知，各自就社會保障供款的管理事宜出台地方政策。除7號通知外，國務院常務委員會亦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召開會議，並決定在指定時間內調低或豁免僱主的社會保障供款責任，以舒緩企業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負擔。

8. 所得稅抵免及遞延稅項負債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	77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0,428)**	(1,686)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	–
	(20,428)	(908)
預扣稅	**–**	856
遞延稅項	**–**	(5,572)
	(20,428)	(5,624)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於年內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按年內正在營運的中國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二零一九年：25%)計算。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企業的應課稅收入須為該企業的收益總額減去任何非應課稅收益、豁免收益、其他扣減款項及用以抵銷任何累計稅項虧損的款項。

本集團於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獲批為合資格的小型及薄利企業，年度應課稅收入不超過人民幣500,000元，因此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附屬公司可按10%的較低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本公司年內正在報備該項稅收優惠的相關附屬公司已按彼等現行稅率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收到通知後，本公司相關附屬公司將享有10%的企業所得稅稅率，並確認相應的稅務調整。

二零二零年之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九年：16.5%)計算，惟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屬合資格公司的一間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除外。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徵稅，餘下的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徵稅。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按與二零一九年相同的基準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扣稅按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向香港註冊成立之中間控股公司宣派股息的5%計算。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年內，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468,72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673,713,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731,433,000股(二零一九年：1,731,433,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本公司擁有一類潛在普通股：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可發行股份對每股基本虧損構成反攤薄效應，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投資物業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於一月一日	**49,140**	48,300
公平值變動*(附註5)*	**(1,270)**	84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7,870**	49,140

本集團位於中國的所有投資物業以長期土地使用權持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47,87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9,140,000元)的投資物業已予抵押，用作擔保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附註14)。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投資物業由合資格估值師及獨立特許測量師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進行估值，彼擁有獲認可及相關專業資格，且近期有對投資物業的地點及類別進行估值的經驗。估值根據國際估值準則委員會(「**IVSC**」)進行。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已遭分局扣押，亦已根據擔保文件予以抵押，用作結付未清償資金。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值乃按代替原則採用直接比較法釐定，即按可資比較物業之實際銷售所變現價格及／或要價進行比較。我們分析大小、等級、性質、特性及地點相若之可資比較物業，審慎衡量各項物業各自之一切優劣，藉此達致公平之市值比較。該估值法的主要輸入數據為每平方米價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的公平值計量資料載列如下：

描述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範圍(可能性－加權平均)二零二零年
中國投資物業	市場法	使用市場可直接比較物業並已作調整以反映交易時間、規模、位置及便利設施的每平方米(「**平方米**」)價格	良好座向將導致相關價值上升	人民幣61,194元／平方米－人民幣64,246元／平方米

描述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範圍(可能性－加權平均)二零一九年
中國投資物業	市場法	使用市場可直接比較物業並已作調整以反映交易時間、規模、位置及便利設施的每平方米(「**平方米**」)價格	良好座向將導致相關價值上升	人民幣62,599元／平方米－人民幣66,065元／平方米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及或任何其他層級並無轉入或轉出。本集團之政策為於出現轉撥之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層級間之轉撥。年內，第一、二及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公平值計量乃基於上述物業的最高及最佳效益，有別於其實際用途。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a(i))*	**231,351**	590,791
－非上市債務證券*(附註b)*	**31,808**	34,640
	263,159	625,43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a(ii))*	**54,129**	40,300

附註：

(a)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包括於有限合夥的投資及一間於中國實體的股本權益約人民幣231,351,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590,791,000元)及人民幣54,129,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0,300,000元)。

(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投資於中國若干有限合夥，就各有限合夥注資額介乎人民幣20百萬元至人民幣6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6百萬元至人民幣60百萬元)不等。注資佔該等有限合夥總注資的1.9%至42.5%(二零一九年：4.0%至42.9%)。本集團撤銷其於該等有限合夥的決策投票權，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對該等有限合夥並無任何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該等有限合夥投資於物業發展項目公司，該等公司於中國從事物業發展項目，而有關項目由中國物業發展商(「**中國物業發展商**」)開發。該等有限合夥並無投資年期，亦無固定到期日。本集團擬持有該等權益投資以獲取投資收入，當回報不如管理層預期般理想時會將有關權益投資出售。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來自其零投資收入(附註4)(二零一九年：來自四家有限合夥的投資收入人民幣49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該等有限合夥(附註12)的應收投資收入約為人民幣26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6百萬元)。

(ii)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公司重組，本集團向合資實體河南省中原小額貸款有限公司(「**中原小貸**」)(前稱「**中州匯聯互聯網金融服務(深圳)有限公司**」)額外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注資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作為合資方投資中原小貸40%權益。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向中原小貸完成注資及重組後，本集團的股本權益攤薄至5%。由於本集團不再為合資方，權益由合資公司轉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829,000元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二零一九年：公平值虧損約人民幣10,648,000元)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Shanghai Yiliang Technology Co., Ltd.的10%權益已悉數出售，代價為人民幣11,400,000元。

由有限合夥投資的若干物業開發項目公司及本集團於中國對中原小貸的股本權益因未清償資金而被局方扣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該等有限合夥投資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28,838,000元。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以代價約人民幣40百萬元認購中國的資產抵押證券(「**資產抵押證券**」)。認購金額佔整份資產抵押證券單位的10.5%。根據協議，本集團將於協議期間收取浮動回報。資產抵押證券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屆滿，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意出售此投資。該投資因此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資產抵押證券為債務證券，並以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列示。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虧損約為人民幣2,832,000元(二零一九年：公平值收益人民幣3,101,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收取回報(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841,000元)作為退還的投資本金。

12. 貸款及應收賬款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典當貸款	**11**	11
應收委託貸款	**1,327**	1,313
應收財務顧問服務收入	**6,956**	9,972
應收投資收入	**26,000**	26,000
應收平台服務收入	**3,868**	7,76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58**	1,900
其他應收貸款	**46,362**	51,300
	84,782	98,259
減：非即期部分其他應收貸款	**(5,242)**	(6,269)
	79,540	91,990
減：貸款及應收賬款虧損撥備	**(69,485)**	(38,243)
即期部分	**10,055**	53,747

按照相關合約載明的貸款開始日期，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賬款的總賬面值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	2,154
31日至90日	**–**	26,988
91日至180日	**2,954**	9,253
180日以上	**81,828**	59,864
	84,782	98,259

集團未減值撥備的貸款及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既無逾期亦未減值	**20,555**	31,994
逾期0至30日	**–**	1,550
逾期31至90日	**2,588**	27,953
逾期91至180日	**–**	3,947
逾期180日以上	**61,639**	32,815
	84,782	98,259

貸款及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使用備抵賬記錄，除非本集團認為不大可能收回該金額，於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貸款及應收賬款撇銷。

13.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按金*(附註a)*	**905**	1,125
預付款項	**1,181**	2,033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b)*	**137,529**	138,256
	139,615	141,414
減：其他應收款項，非即期部分	**–**	–
	139,615	141,414
減：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總額	**(134,000)**	(85,939)
即期部分	**5,615**	55,475

附註：

(a)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付按金包括人民幣90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125,000元)的租金及各類按金。

(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總值主要包括(i)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有關的代價約人民幣48.5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8.5百萬元)；(ii)就日後收購Chongqing Beibu New District Baosheng Small Loan Co., Ltd支付予第三方的誠意金約人民幣20.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0.4百萬元)；(iii)獨立第三方貸款約人民幣36.9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5.1百萬元)；(iv)向保理公司出售與金融服務平台業務有關的應收貸款約人民幣15.6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6百萬元)；及(v)給予員工的現金墊款約人民幣1.5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5百萬元)。

14. 銀行借款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附註a)*	**12,745**	14,360
無抵押而有擔保*(附註b)*	**2,990**	–
	15,735	14,360
分析為：		
即期	**15,735**	2,154
非即期	**–**	12,206
	15,735	14,360

附註a：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銀行借款人民幣12,74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4,360,000元)由本集團投資物業(附註10)抵押，按年利率5.39%(二零一九年：5.39%)計息。

年內，就一筆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2,745,000元的銀行借款而言，本集團違反銀行借款的若干條款，主要由於投資物業遭分局扣押。於發現違約時，本集團已通知貸款人，並與有關銀行就借款條款展開重新磋商。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談判未議決。由於貸款人並未同意放棄其於報告期末要求即時還款的權利，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銀行借款已被列為流動負債。截至本公告日期，談判仍在進行中。

附註b：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一間中國銀行獲得新銀行融資人民幣3,000,000元。該筆銀行融資為無抵押，但獲本公司執行董事郭嬋嬌女士給予擔保，並按固定年利率9.45%計息。新銀行融資為數人民幣3,000,000中，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人民幣2,990,000元。誠如附註1所詳述，由於郭嬋嬌女士已被分局拘留，故根據借款協議，銀行借款人民幣2,990,000元變為須即時償還。

銀行借款之預定償還情況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3,578**	2,154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719**	2,154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6,462**	6,462
五年後	**1,976**	3,590
	15,735	14,360

附註： 到期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訂還款日期計算。

15. 訴訟、申索及糾紛

1.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所述，於二零二零年十月，鄭先生、郭女士、本公司兩間中國附屬公司(即前海匯聯金融服務(深圳)有限公司及匯聯投資服務(深圳)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就償還若干貸款及其應計利息接獲中國民事傳訊令狀(「令狀」)。根據令狀，(i)鄭先生被要求償還合共人民幣16,306,300元(「申索金額」)，指該金額為根據二零一九年一份貸款協議的本金及其應計利息；及(ii)郭女士、本公司、本公司兩間中國附屬公司及若干獨立於本集團的中國公司遭指稱，根據二零一九年一份以令狀下申索人為受益人的擔保書，彼等為其項下申索金額的擔保人，須擔保申索金額。鄭先生積極聯繫申索人，冀解決有關事宜。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就令狀達成任何和解。本公司董事經徵詢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後，認為本集團可能須承擔申索金額，因此，已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提擔保下的撥備虧損人民幣16,306,300元，並已計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付款項。

2. 分局的調查於本公告日期仍在進行當中。根據目前掌握的資料及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建議，本公司董事認為，未清償資金可能招致的潛在申索，可以用僅限於擔保文件之下的扣押資產及深圳市匯聯互聯網金融擁有的資產的所得款項來解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包括(i)一項扣押資產；(ii)集團公司的應付款項約人民幣1,990,000元及(iii)其他資產約人民幣426,000元。由於調查仍在進行當中，分局尚未有任何裁定，經接納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建議後，本公司董事認為無法對本集團在擔保文件下的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因此並無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撥備。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本公司的董事會出現若干變動，詳情如下：

(i) 徐大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的公告。

(ii) 鄭先生辭任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法定代表及合規主任職務，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iii) 郭女士被暫時免卻執行及／或行政職務，以及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的權力，以及彼於本集團的所有職務，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iv) 執行董事張公俊先生獲調任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法定代表及合規主任，以取代鄭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獨立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符合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之工作並不屬於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鑑證業務準則所進行之鑑證業務，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不發表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獲委聘審計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稱為「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由於本報告中「不發表意見的基礎」一節所述之重大事項，我們未能取得足夠適當之審計憑證，以便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提供審核意見之基礎。在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不發表意見的基礎

A) 範圍限制－對有限合夥企業投資的估值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a)(i)所披露， 貴集團投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若干有限合夥(「有限合夥企業」)，並擔任有限合夥人。該等有限合夥企業從事投資於中國的物業發展項目公司。於有限合夥企業的投資為非上市股本證券，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入賬，公平值為人民幣231,351,000元。

貴公司董事根據從有限合夥企業獲得的資料，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估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限合夥企業投資的公平值。透過應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貴公司董事估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限合夥企業投資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31,351,000元，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公平值虧損人民幣215,026,000元。

在我們審核過程中，貴公司董事並無向我們提供有限合夥企業的相關文件或資料，包括與有限合夥企業的通訊及財務資料，以支持計量於有限合夥企業的投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所使用的現金流量估計。我們並無其他可執行的審核程序，可以使我們信納 貴集團於有限合夥企業的投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是否已合理地估計。

倘發現有必要對於有限合夥企業的投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作出，將影響：(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i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公平值變動；(ii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呈報；及(iv)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資料。

B) 範圍限制－資產抵押證券的估值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b)所披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貴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約人民幣40,000,000元的代價認購中國的資產抵押證券(「資產抵押證券」)。 貴集團認購的單位佔資產抵押證券全部單位的10.5%。資產抵押證券的投資為非上市債務證券，並作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入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計入為人民幣31,808,000元。

貴公司董事根據從信託公司取得的資產抵押證券的資料，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估計於資產抵押證券的投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透過應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貴公司董事估計 貴集團於資產抵押證券的投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31,808,000元，並於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公平值虧損人民幣2,832,000元。

在我們的審計過程中，貴公司董事未向我們提供相關文件或資料，包括與信託公司的通訊及其編制的資產抵押證券最新財務資料，以支持計量資產抵押證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時使用的現金流估計。我們並無其他可執行的審核程序，可以使我們信納 貴集團投資於資產抵押證券的投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是否已合理地估計。

倘發現有必要對於資產抵押證券的投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作出任何調整，將影響：(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i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ii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呈報；及(iv)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資料。

C) 範圍限制－中國的銀行相關結餘、中國貸款及應收賬款、中國其他應付款項及披露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在多家中國的銀行的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6,960,000元及獨立客戶賬戶約為人民幣3,755,000元，從中國的銀行取得的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15,735,000元，銀行信貸為人民幣3,000,000元，詳情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及24。此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貸款和應收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分別約為人民幣9,237,000元和人民幣36,671,000元。

在我們審核 貴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期間，我們未能向上述項目的銀行及其他對手方發出確認請求，以確認各銀行結餘及其他賬戶的存在及結餘，因為確認請求需經中國附屬公司授權，並加蓋公司印章證明。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所詳述，貴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公司印章由中國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扣押。

鑑於我們的審核工作受此限制，且我們並無其他可執行的審核程序，使我們信納與 貴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結餘、借款、委託貸款、已抵押資產及以中國的銀行為受益人發出的擔保文件(如有)、貸款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有關的資料是否存在、完整及準確，我們無法確定上述財務報表項目是否已於綜合財務報表內適當地入賬及／或披露。與上述財務報表項目有關的結餘及披露的任何調整，可能會對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呈列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造成影響。

D)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多項不確定因素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產虧損淨額人民幣470,347,000元，而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現金流出渠淨額人民幣7,118,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人民幣69,967,000元，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為人民幣7,324,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人民幣15,735,000元須即時償還。此外，貴集團涉及多項訴訟或索償，詳情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上述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董事已編製了一項現金流量預測，其中已考慮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c)所載的若干假設。根據董事的評估，貴集團能夠持續經營，故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合適，主要視乎附註3(c)所詳述的計劃及措施能否成功實施。

然而，就以下計劃及措施而言，(i)與銀行磋商進行債務重組；(ii)與公司一名股東磋商延長其貸款期限；及(iii)取得新的融資以增強集團的流動資金，貴公司董事並無向我們提供我們認為足以評估上述計劃及措施是否可行的資料。

由於上述對我們工作範圍的限制，我們未能取得足夠的適當證據，以確定董事認為 貴集團能夠持續經營的結論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是否適當。

倘 貴集團未能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將 貴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專注於成為中國重要的房地產金融服務商，且在此領域深耕多年，從作為龍頭房地產開發商積累的經驗和技術能力，逐步擴展到服務行業內規模不等的開發商，我們為能夠解決其業務需求並持續見證業務夥伴持續成長而感到榮幸。本集團在本年度聚焦於深耕存量的物業發展項目，並通過金融科技平台為合作夥伴輸出行業經驗和技術服務，核心客戶持續擴展，力求通過業務轉型的方式降低本集團的合規風險和經營成本，以期在行業下行週期當中保持穩健的發展態勢，並積蓄能量。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實現收入約人民幣19.7百萬元，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約人民幣490.8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約人民幣468.7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本集團主要受到中國內地房地產行業下行週期的持續影響導致在投物業發展項目表現下滑，相關的投資收入、財務顧問服務收入和其公平值大幅減少。第二，由於我們的客戶及業務夥伴的還款能力受到中國經濟環境影響，本集團已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大額虧損撥備。此外，本集團亦面對前所未有的挑戰，包括中美貿易戰及新型冠狀病毒病(「**新冠肺炎**」)爆發。本集團一直採取一切可行措施應對新冠肺炎的潛在傳播，力求以最高的謹慎標準保障員工、業務夥伴和客戶的健康與安全，因此，新冠肺炎疫情的旅遊限制、社交距離及檢疫措施對本集團的經營造成一定影響。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人民幣7.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6.8%。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缺乏充足經營收入以應付開支費用。本集團錄得淨資產為人民幣301.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60.9%。本集團的債務權益比率及資產負債率分別約為5.2%及4.0%，同比分別上升約3.3個百分點及2.3個百分點。

投資於物業發展項目

憑藉過往年度向各類物業開發商及房地產開發價值鏈的其他參與者或利益相關者提供金融服務所獲的金融服務行業經驗和對房地產行業營運環境的了解，本集團「投資於物業發展項目」分部是本集團金融解決方案供應商業務的延伸。

物業發展項目投資是本集團過往數年業務收益的主要貢獻來源，該分部業務及收益主要包括投資收入和財務顧問服務收入。

從二零一八年開始的地產政策收緊，抑制資產泡沫和防範金融風險成為監管層的主基調，「房住不炒」為房地產行業的核心輿論導向。房地產行業是高度重資產和金融工具深度應用的行業，受政策影響嚴重，二零一九年增速放緩跡象十分明顯。二零一九年下半年，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政策及法規以進一步壓制物業開發商的融資渠道。二零二零年，受全球大流行病的影響，中國經濟在應對風險和挑戰中，增長有所放緩。在"三條紅線"實施後，房地產行業承受的壓力越來越大。為了應對房地產行業下行週期的影響，本集團在二零二零年內聚焦於存量物業發展項目的深耕細作，包括發掘業務價值鏈上的其他業務機會，同時通過減少投資性現金支出，以更加穩健的經營方式使業務風險長期可控。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受中國爆發新冠肺炎的影響，本集團大部分物業發展項目的建設及銷售活動暫停及／或延期。因此，本集團於年內的物業發展項目投資收入錄得大幅減少，且由於預期本集團物業發展項目銷售活動所得現金流將有所延遲，以及有限合夥企業將收到的因出售若干項目公司股權而產生的還款少於預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物業投資項目亦錄得重大公平值虧損。為應對房地產行業週期性下行的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重點發展籌建中的房地產發展項目。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物業發展項目並無產生投資收入。本集團在業務價值鏈上開拓其他商機，並通過減少與投資相關的現金支出，務求控制業務風險，保持審慎經營。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物業發展項目投資的公平值約人民幣231.4百萬元。

金融科技平台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大力推進互聯網金融業務板塊的轉型，與互聯網小貸公司合作開展互聯網小貸業務。「匯聯科技」金融科技服務平台的服務擴大至覆蓋更多地產商。憑藉服務領先地產商的經驗及專長，我們滿足了眾多合作夥伴的業務需求，使行業得到進一步發展。金融科技服務平台通過與騰訊雲等持牌機構合作，建立了涵蓋獲客、風險識別、風險評估、貸款發放管道、支付管道及大數據分析等全方位的業務流程及技術體系。通過技術的快速接入，可以滿足合作夥伴的業務需求。平台通過技術服務促進輕資產、低風險運營，鞏固本集團作為房地產金融服務商的地位，以及其在行業下行週期中與核心客戶共同成長的初心。

然而，由於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出行受到限制，大幅減緩與潛在客戶的溝通及合作，阻礙金融服務平台的發展，對該板塊的財務業績有所影響。

提供貸款服務、財務顧問服務、融資租賃服務

根據該兩個業務分部，本集團向借款人及金融機構提供短期和長期財務顧問服務、委託貸款、典當貸款及其他貸款。本集團亦提供長期融資租賃服務。本集團根據客戶個人情況及資金需求，為客戶量身定制不同類型的金融產品，以解決客戶的融資需求。

成本削減和內部管控

基於主營業務行業下行，本集團進一步削減成本和加強內部管控。過去一年，通過本集團人力資源優化和組織架構的重組調整，本集團人數從158下降到90，部門數量從14個減少到9個，運營效率和人均效能得到了進一步提升。另外，本年度亦對本集團及下屬各業務板塊內部控制進行再評估和監督，對集團各項規章制度和業務流程進行完善和調整，對發現的漏洞制訂改善方案，並加強執行監督，從而實現內部管理的效能提升。

總體而言，二零二零年對於本集團是深耕和蟄伏的一年。行業週期性下行加上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的雙重壓力下，本集團依然保持著清醒的意識，注重存量的深耕細作和內功的持續修煉，本集團全體管理層和員工將等待春暖花開的到來。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19.7百萬元，較去年約人民幣104.4百萬元下降約81.1%。營業額減少主要受到物業發展項目發展進度及銷售週期變短的影響。於回顧年度內，我們共有12個物業發展項目。

在收入分類中，於回顧年度，財務顧問服務收入約為人民幣1.2百萬元，同比減少約96.2%。金融服務平台收入約為人民幣15.4百萬元，減幅為約21.0%。於回顧年度，利息收入及融資租賃服務收入約為人民幣3.1百萬元，同比減少約26.9%。於回顧年度，並無物業發展項目投資收入(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49.0百萬元)。

財務成本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利息開支為人民幣1.2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7.3百萬元減少約83.8%，主要由於年內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公司債券減少。

其他收入／(開支)淨額

本集團其他收入／(開支)淨額主要包括貸款及應收賬款壞賬撇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之股息收入、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虧損)、收回以往確認的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及銀行利息收入。

行政及僱員福利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工資及員工福利、租金開支、市場推廣及廣告費用。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行政及僱員福利開支約為人民幣53.9百萬元，同比下降47.2%，是由於本集團實施成本控制。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透過有限合夥企業於物業發展項目的投資及資產抵押證券將以公平值列賬並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年內，該等投資的公平值變動約人民幣362.3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522.7百萬元)於損益確認為公平值虧損。

具體而言，由於預期相關物業發展項目的建設及銷售活動將持續延期，本集團為有限合夥人之一的三家有限合夥企業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出售各自於三家項目公司的股權。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可得的最新資料，估計因該等出售而收到有限合夥企業的還款將遠低於本集團原先的預期。因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相關物業發展項目確認公平值虧損約人民幣240.7百萬元。

此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預期相關物業發展項目的建設及銷售活動將持續延期，本集團已提取其於一家投資物業發展項目的有限合夥企業的股權。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可得的最新資料，相關物業發展項目將會招致重大虧損，故本集團預期不會自該項目收到任何還款。因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相關物業發展項目確認進一步公平值虧損約人民幣144.4百萬元。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

於回顧年度，貸款及應收賬款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合共約人民幣89.5百萬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108.3百萬元)，原因在於若干客戶的信貸風險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468.7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673.7百萬元)，主要受到(i)年內缺乏物業發展項目投資收入及平台服務收入；(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約人民幣362.3百萬元；及(iii)金融資產虧損撥備約人民幣89.5百萬元的影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7.3百萬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17.0百萬元)，本集團的借貸約為人民幣15.7百萬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14.4百萬元)，以本集團總借貸對總資產列示之負債資產比率約為4.0%(二零一九年：約1.7%)。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100%借貸將於一年內到期(二零一九年：約15.0%)，本集團並無借貸將於一年後到期(二零一九年底：約85.0%)。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以人民幣計值(二零一九年：相同)；約19.0%及81.0%的借款分別以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二零一九年：分別約為0%及10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取得銀行借款已抵押總賬面值約人民幣47.9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9.1百萬元)的投資物業。

董事認為，於可預見未來，本集團擁有充裕的營運資金可全數償還到期的財務責任。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環境、社會及企業責任

作為一家具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致力維持最高要求之環境及社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已遵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的相關法例及法規，包括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條件、就業及環境。本集團明白有賴所有人的參與及貢獻才能成就美好將來，亦因此鼓勵雇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持份者參與環境及社會活動，惠及整個社區。

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緊密關係，加強與其供應商之間的合作，並為其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以確保可持續發展。

有關本集團之環保表現及其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之關係之詳情，請參閱年報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業務展望

過去數年，本集團持續經歷了中國政治環境的的重大變化，包括房地產行業嚴厲且不斷加碼的調控，影響了集團物業投資項目的估值和回報。中國關於互聯網金融的相關政策亦有所變動。

雖然集團的業務受中國的政治環境影響，但中國經濟奮勇向前蓬勃向上的趨勢不改，本公司擁有國家核發的典當、融資租賃、保理等牌照，也跟互聯網小貸公司順利開展合作，加上我們關係良好的夥伴企業還擁有不良資產處置、保險銷售、拍賣等牌照。

來年，我們還會是新舊業務交替混雜的階段，一方面我們繼續經金融科技服務平台，而「匯聯科技」亦已擴展以進一步發展。另一方面我們將努力探索新業務，目前在大健康賽道，我們選擇了高端醫美這個細分市場，結合我們的牌照優勢和已有客戶積累，目前推進良好，期待有個好的開端。對於實體經濟的金融服務，我們將聚焦于設備及大宗商品的融資租賃，這會對我們的業務規模會有好的說明。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與中國物業市場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於物業發展項目的投資主要倚賴於中國物業市場的表現。影響中國物業市場的因素多樣，包括政府政策、法律環境、社會經濟及消費者信心和偏好變動。本集團物業發展項目的業務合作夥伴違約亦可能對本集團的投資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關注並密切監控物業發展項目，以確保進度良好且符合與業務夥伴所訂立之合作協定之條款及條件。

金融服務平台的轉型

本集團金融服務平台因政策需要進行了戰略轉型，平台需有序、合規退出存量業務，並積極轉型與互聯網小貸平台合作發展互聯網小貸業務，該業務轉型週期較長，可能導致用戶流失、成本增加、政策變化等不確定因素，本集團必須在轉型過程進行動態監督並及時調整轉型的策略，以確保轉型成功。

與網路安全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處理其客戶的大量私人資料及信貸資料，故面臨網路危險。倘本集團遭受網路攻擊中斷其業務營運，則本集團的業務、聲譽及財務表現將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透過廣泛使用多個管道以知悉新出現的網路安全威脅的資訊，並識別及實施措施以圖減少該等風險的出現及／或該等風險引致的後果。

主要投資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透過投資若干在中國從事物業發展業務的有限合夥企業繼續投資物業發展項目。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物業發展項目投資約人民幣231,351,000元，個別構成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總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10%或以上及佔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5%或以上。詳情載於下文：

投資描述	地點	屆滿日期	項目的土地面積	投資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賬面值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投資所得股息	佔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總額百分比	佔總資產百分比
			平方米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深圳合夥企業1603的投資	深圳市龍崗區	二零二一年	不適用*	40,000	36,597	4,307	-	11.5%	9.3%
於深圳合夥企業1605的投資	深圳市龍崗區	二零二一年	不適用*	40,000	36,597	4,307	-	11.5%	9.3%
於重慶合夥企業1801的投資	重慶市巴南區	二零二二年	不適用*	45,000	37,668	4,225	-	11.9%	9.5%
於重慶合夥企業1802的投資	重慶市萬州區	二零二二年	不適用*	37,990	31,809	3,568	-	10.0%	8.1%
於廣東合夥企業1802的投資	廣東省增城區	二零二一年	33,664	25,000	55,645	7,608	-	17.5%	14.1%

* 市區重建項目。相關土地尚未收購。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剩餘7項物業發展項目的投資範圍為：

- 個別公平值介乎約零至人民幣16,741,000元；
- 個別佔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總額百分比介乎約0%至5.3%；
- 個別佔總資產百分比介乎約0%至4.2%。

展望未來，董事會認為中國經濟將保持平穩較快增長，加上一線及二線城市對住房的剛性需求，房地產行業作為經濟支柱仍會繼續保持長期發展的動力。另一方面，隨著政府透過因城施策和分類指導等調控措施，房地產市場將會進入調整期，加劇市場分化，加速企業整合。

本集團的投資項目覆蓋深圳、東莞、福建、襄陽、武漢、昆明、廣東及重慶等地的房地產業務，包括舊改項目。本集團會密切關注各地的政策變化和市場動態，根據各地區和項目的特點，適時調整集團的投資方向和策略。本集團正積極尋求粵港澳大灣區的投資發展機會和致力發揮舊改項目的潛在價值，為本公司股東帶來回報。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訴訟、申索及糾紛

1)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所述，於二零二零年十月，鄭偉京先生(「**鄭先生**」)、郭嬋嬌女士(「**郭女士**」)、本公司兩間中國附屬公司(即前海匯聯金融服務(深圳)有限公司及匯聯投資服務(深圳)有限公司)就償還若干貸款及其應計利息接獲民事傳訊令狀。根據令狀，(i)鄭先生被要求償還合共人民幣16,306,300元(「**申索金額**」)，指該金額為根據二零一九年一份貸款協議的本金及其應計利息；(ii)郭女士、本公司、本公司兩間中國附屬公司及若干獨立於本集團的中國公司被指稱為以令狀下申索人為受益人於二零一九年的擔保書項下申索金額的擔保人，以擔保申索金額。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就令狀作出判決。董事經徵詢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後，認為本集團可能須承擔申索金額，因此，已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提撥備虧損人民幣16,306,300元。

2)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所述，鄭先生、郭女士及本集團三名僱員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晚上起被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分局**」)拘留，以待調查若干涉嫌非法吸收公衆存款罪(統稱「**相關拘留**」)。相關拘留與網上融資中介業務的若干未清償資金(「**未清償資金**」)有關，有關業務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深圳市匯聯互聯網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深圳市匯聯互聯網金融**」)進行，且已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停止經營。於本公告日期，分局對涉嫌非法吸收公衆存款罪的調查(「**調查**」)仍在進行當中。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所述，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資產已遭分局扣押，當中包括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約人民幣47,870,000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約人民幣54,129,000元，以及本集團透過有限合夥於若干物業發展項目持有的股權，而本集團於其中投資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為數約人民幣128,838,000元(統稱「**扣押資產**」)。扣押資產為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所有，並受限於上述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就未清償資金提供的若干擔保書(「**擔保文件**」)。誠如同一公告所述，扣押資產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根據擔保文件予以抵押，用作結付未清償資金。

根據目前可獲得的資料及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認為，未清償資金可能產生的潛在申索將僅限於擔保文件下的扣押資產及深圳市匯聯互聯網金融所擁有的資產，主要包括(i)其中一項扣押資產；(ii)應收集團公司款項約人民幣1,990,000元及(iii)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資產約人民幣3,426,000元。由於調查仍在進行中，且法院或分局尚未作出任何決定，董事在聽取本集團的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後，認為該等申索金額不能以充分可靠的方式計算。

本集團對不發表意見聲明之基準的回應

下文各段列載本集團對不發表意見聲明之基準的回應：

(i) 範圍限制－對有限合夥企業投資的估值

由於缺乏相關佐證文件，包括與有限合夥企業的通訊及其財務資料，而該等文件構成編製折現現金流量以計算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有限合夥企業的投資的公平值的基準，核數師認為彼等未獲提供足夠證據以令彼等信納董事對本集團於有限合夥企業投資的公平值估計屬合理。

本集團已從有限合夥企業和項目公司獲得充足的資料，以估計於有限合夥企業投資的公平值。然而，本集團未能提供充足支持文件及資料，向核數師證明有關資料乃由有限合夥企業和項目公司提供。

本集團將積極要求相關方面提供通訊的授權證明。

(ii) 範圍限制－資產抵押證券的估值

核數師認為，彼等並未獲提供足夠證據(包括與資產抵押證券有關的通訊及資產抵押證券的財務資料)以令彼等信納董事對本集團於資產抵押證券投資的公平值估計屬合理。

本集團已從信託公司取得充足資料，以估計於資產抵押證券的投資的公平值。然而，本集團未能提供充足支持文件及資料，向核數師證明有關資料乃由信託公司提供。

本集團將積極要求相關方面提供通訊的授權證明。

(iii) 範圍限制－中國的銀行相關結餘、中國貸款及應收賬款、中國其他應付款項及披露資料

在缺乏相關中國公司的印章(扣押於分局以作核實)之情況下，核數師認為，在並無其他審計程序的情況下，其未能釐定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中國的銀行賬戶結餘、借貸、委託貸款、質押資產及所出具以中國銀行為受益人的擔保文件(如有)、貸款及應收賬款及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持有的其他應付款項的資料是否妥為入賬及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已盡力與分局協商，以在審計過程中對相關確認書加蓋印章。本集團連同其法律顧問，將繼續與分局溝通，爭取發還本集團相關中國公司的印章。

(iv)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範圍限制

本集團未能向核數師提供資料，使彼等認為足以評估下文所述計劃及措施是否可行。

本集團的金融技術服務平台匯聯科技及其他平台服務持續錄得穩定收入，有助本集團的持續營運。

本集團正與潛在投資者就集資計劃進行磋商。本集團將積極與有關各方接觸，以實現集資計劃。

就人民幣15,735,000元的銀行貸款而言，本集團正積極與銀行磋商債務重組計劃，使其不再需要於貸款人要求時償還。

本集團正與本公司一名股東商討延長其相關借款，而該股東不會採取行動要求即時償還借款。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及預計資金來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具體計劃。

或然負債

就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或然負債而言，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訴訟、申索及糾紛」一節第2點。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取得銀行借款已抵押賬面總值約人民幣47.9百萬元的投資物業(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9.1百萬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無)。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故主要面對港元兑人民幣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並未作出其他安排以對沖外匯風險。然而，董事及管理層將不斷監察外匯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採用適當衍生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穩健庫務政策。本集團透過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竭力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資金需求。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90人(二零一九年：158人)。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25.3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8.8百萬元)。薪酬乃根據市況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僱員按個別表現獲年終花紅，作為對其貢獻的表彰及獎勵。其他福利包括購股權計劃，以及分別為香港及中國僱員向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社會保險連同住房公積金供款。

董事酬金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視乎相關董事之經驗、責任、工作量及為本集團付出之時間、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而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惟偏離下文所列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5.1條：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鄭偉京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起，張公俊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並未區分，均由張公俊先生兼任。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擔任行政總裁並會於適當時機發佈公告。由於董事定期會談審議影響本公司營運的重大事宜，故董事認為該架構不會損害董事與本公司管理層的權責平衡，並認為該架構有助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九日的公告所披露，梁寶漢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九日起不再擔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於梁先生辭任後，本公司因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少於3人而未能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因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成員少於3人而未能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因董事會的薪酬委員會並非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成員亦非大多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未能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34條。

自梁先生辭任後，本公司偏離守則第A.5.1條，因董事會的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並非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本公司委任徐大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本公司其後重新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1)、5.28及5.34條和守則第A.5.1條的規定。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企業管治常規，提高企業管治標準，遵守愈趨嚴格的監管規定以回應股東及投資者的期待。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至少與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準則同樣嚴格。本公司亦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並沒有發現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違反交易必守準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的情況。

競爭性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之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共包括三名成員，即鄭嘉福博士(主席)、苗波博士及徐大偉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管理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關係、檢討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告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在每次會議後向董事會匯報其工作、發現及建議。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季度召開一次會議，最近一次會議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

延遲刊發及寄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03條，本公司須於其財政年度完結後不遲於三個月(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及寄發其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零年年報**」)。由於需要更多時間供公司完成二零二零年年報。董事會預計二零二零年年報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前刊發。

承董事會命
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公俊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公俊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郭嬋嬌女士(暫停職務)；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嘉福博士、苗波博士及徐大偉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flyingfinancial.hk刊載。